



第七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128(i)

2019年7月25日大会决议

[未经发交主要委员会而通过(A/73/L.74 和 A/73/L.74/Add.1)]

73/330. 联合国同经济合作组织的合作

大会，

回顾其关于给予经济合作组织观察员地位的1993年10月13日第48/2号决议，

又回顾其以往关于联合国与经济合作组织的合作的决议，其中邀请联合国系统各专门机构以及其他组织和方案及相关金融机构与经济合作组织共同努力实现其目标和宗旨，

赞赏经济合作组织努力加强与联合国系统及相关国际组织和区域组织的关系，以在共同关注的领域制定和落实各种项目和方案，

注意到联合国系统及相关国际组织和区域组织努力向经济合作组织提供技术和财政援助，以制定和执行与社会经济进步相关的方案和项目，并鼓励它们继续给予支持，

1. 赞赏地注意到秘书长关于2016年11月21日第71/16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¹ 并确认两个组织的合作不断增强；

2. 表示注意到经济合作组织成员国国家元首和(或)政府首脑2017年3月1日在伊斯兰堡举行的第十三届经济合作组织首脑会议上发表的《经济合作组织2025年愿景》和《伊斯兰堡宣言》；

¹ 见 A/73/328-S/2018/592，第二节。



3. 又表示注意到经济合作组织成员国国家元首和(或)政府首脑在 2012 年 10 月 16 日在巴库举行的第十二届首脑会议上发表的《巴库宣言》;²

4. 还表示注意到 2018 年 4 月 17 日在杜尚别举行的第二十三次经济合作组织部长理事会会议上发表的《杜尚别公报》;

5. 赞赏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与经济合作组织继续努力加强现有合作,特别是加强在成员国贸易能力建设领域的合作,满意地注意到两个组织于 2017 年完成实施联合方案第三阶段,以提升成员国加强标准、计量、检测和质量基础设施的能力,并邀请联合国有关机关和机构考虑支持该项目第四阶段的实施;

6. 邀请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世界贸易组织和国际贸易中心为经济合作组织成员国制定实现贸易自由化和促进外国直接投资的战略,以便于其经济融入全球和区域体系;

7. 注意到经济合作组织贸易便利化方案所取得的进展,并邀请世界贸易组织和联合国有关机关和机构,特别是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和联合国亚洲及太平洋无纸贸易与运输专家网络支持经济合作组织制定贸易便利化战略和协议,在成员国发展单一窗口,建设贸易网门户网站,建立统一签证制度,以便于该区域的工商界人士开展工作,促进区域贸易;

8. 赞赏经济合作组织为加强区域内贸易努力执行其《经济合作组织贸易协定》,³并邀请世界贸易组织、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及国际贸易中心考虑在执行《贸易协定》及制定和执行全面战略方面向经济合作组织提供技术援助,以协助经济合作组织成员国实施贸易便利化进程,从而使其经济融入区域和全球体系;

9. 欢迎 2018 年 5 月 3 日在土库曼斯坦土库曼巴希举行的第九次经济合作组织成员国交通运输部长会议的成果文件,其中指出,经济合作组织区域过境运输有所改善,近期重点项目受到优先重视,同时在该区域有效落实了关于交通运输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包括目标 9 和 17)⁴以及大会 2017 年 12 月 20 日题为“加强所有运输方式之间的联系,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第 72/212 号决议;

10. 注意到内陆国家的基本发展需求,包括需要克服其地理位置、没有入海口和缺乏海港设施所造成的限制以及妨碍其促进过境运输合作的其他挑战,并邀请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世界银行、亚洲开发银行、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伊斯兰开发银行、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公室及其他相关国际和区域组织协助经济合作组织并与其合作,以开展该办公室和该组织拟议的研究项目,探索能否在该区域过境国的一些港口为内陆国提供优质服务,包括在该组织的主要海港与内陆国家的陆港之间建立有效的物流网络;

² [A/67/581](#), 附件。

³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2562 卷,第 45696 号。

⁴ 见第 70/1 号决议。

11. 鼓励所有相关的国际金融和专业机构在兼顾该区域的铁路网和公路网作为亚洲和欧洲间陆桥所发挥的关键作用的同时，考虑参与执行第九次经济合作组织交通运输部长会议的决定，以解决交通运输基础设施网络方面的投资缺口，满足通过调动优惠财政资源支持经济合作组织区域的区域交通运输走廊和连通性的需要，并邀请经济合作组织贸易和开发银行、伊斯兰开发银行和欧洲经济委员会协调建立一个金融机构伙伴关系/协调平台；

12. 满意地注意到就《过境运输框架协定》海关条款和经济合作组织区域过境点现代化进行的可行性研究，并鼓励经济合作组织成员国继续在国家一级采取行动，执行经济合作组织成员国海关过境点现代化五年行动计划，以使现有过境点服务实现升级和现代化，改善与海关有关的基础设施，加强体制和法律，以期达到国际标准；

13. 欢迎恢复阿富汗的《关于国际公路货运通行证制度下国际货运海关公约》(《国际公路货运公约》)⁵ 成员资格并完成巴基斯坦加入《国际公路货运公约》的手续，鼓励尚未加入《国际公路货物运输合同公约》⁶ 的经济合作组织成员国加入该公约以及鼓励已加入该公约的成员国也加入其附加议定书⁷ 和其他相关的便利货物流动国际文书，并请联合国相关机关和机构以及其他国际机构向该组织成员国提供必要支持，特别是对能力建设活动的支持；

14. 鼓励完成关于通过建立一个共同走廊管理机制使哈萨克斯坦-土库曼斯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铁路线路投入运作和实现商业化的政府间框架协定，以提高沿线国家之间基础设施和铁路运营的互操作性，提高运营效率，并注意亚太经社会、伊斯兰开发银行和经济合作组织共同走廊管理机制在投入运作后，将适用于该组织的所有其他铁路线路；

15. 感到满意的是，完成了第一次经济合作组织信息通讯技术部长会议所赋予的任务，其中包括开展两项区域性研究(一项是“经济合作组织-国际电信联盟关于该组织成员国信通技术需求的联合研究”，另一项是在国际电信联盟的技术协助下进行的关于经济合作组织区域信息社会服务的研究)，从而提出 2025 年经济合作组织促进信息社会发展区域战略草案及其行动计划，将此作为促进成员国信息和通信技术一体化与合作的路线图，并请国际电信联盟在实施该行动计划的注重行动阶段继续向经济合作组织的活动提供机构性指导和协助；

16. 邀请欧洲经济委员会和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与经济合作组织合作，促进该组织成员国之间的过境贸易，并促进实现其边界过境点的现代化；

17. 注意到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和经济合作组织采取举措，为在世界银行管理的全球农业及粮食安全计划框架下执行经济合作组织区域粮食安全方案拟定一项技术援助项目提案，并邀请联合国相关机关和机构、特别是联合国粮食及

⁵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079 卷，第 16510 号。

⁶ 同上，第 399 卷，第 5742 号。

⁷ 同上，第 2762 卷，第 5742 号。

农业组织和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考虑向经济合作组织提供技术和财政援助，以便在适合成员国需要的方案组成部分内制定和执行详细的项目提案；

18. 认识到旅游业在该区域的可持续发展中的作用日益重要而且在促进可持续经济方面具有潜力，并邀请联合国有关机关和机构及其他组织，特别是世界旅游组织、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世界银行，考虑在制定有关促进旅游业的区域项目方面向经济合作组织提供财政和技术支持，并支持其各项方案；

19. 注意到经济合作组织正在把更加清洁的可持续能源纳入主流作为支撑，努力在经济合作组织区域构建更为多样化、更具适应力的能源结构，这也符合可持续发展目标和“人人享有可持续能源”，因此促请联合国有关机构考虑向清洁能源、可再生能源、能效与节能、能源与环境的关系等领域的经济合作组织区域项目提供财政和技术支持；

20. 欢迎经济合作组织与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最近为启动建立经济合作组织清洁能源中心的筹备阶段开展合作，并呼吁联合国有关机构和国际金融机构和金融工具，特别是全球环境基金、伊斯兰开发银行和与欧洲联盟有关的来源，向该项目的不同实施阶段提供财政和技术支持；

21. 重点指出必须开展统一和协调，以在经济合作组织区域内建立区域发电/供电市场，鼓励该组织成员国通过实施关于建立经济合作组织区域供电市场的倡议，获得扩大区域供电贸易和整合发电系统带来的好处，并邀请联合国有关机构和国际组织、特别是能源宪章秘书处对这些努力给予支持；

22. 确认联合国与经济合作组织之间的相互合作对于应对大会 2015 年 9 月 25 日题为“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第 70/1 号决议提及的全球挑战具有重要意义，并强调两个组织有必要为实现上述决议提出的各项目标开展经常性合作；

23. 欢迎加强经济合作组织同与环境相关的联合国机构、公约和论坛的合作，特别是同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森林论坛、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以及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秘书处、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公约秘书处和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的合作；

24. 注意到防治荒漠化项目的项目拟定阶段已经完成，而且对经济合作组织区域的雾霾和沙尘暴问题给予特别重视，并邀请联合国相关机构，特别是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公约秘书处、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秘书处、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和联合国森林论坛，在为该项目调动财政资源方面提供必要支持；

25. 满意地注意到 2016 年 9 月 26 日至 28 日在德黑兰举行的经济合作组织-联合国森林论坛关于加强区域和次区域参与国际森林安排工作的专家会议取得的成果和 2016 年 12 月 12 日在生物多样性公约第十三届缔约方会议间隙在墨西哥坎

昆举行的经济合作组织会外活动，并促请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和森林论坛考虑支持为该组织在可持续森林管理和生物多样性领域的相关项目筹措资金；

26. 重点指出经济合作组织和联合国系统各专门机构就与医疗卫生有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加强合作具有重要意义，并鼓励联合国有关实体，特别是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联合国人口基金、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和世界卫生组织，考虑在这方面酌情向经济合作组织提供技术和财政支持；

27. 赞赏经济合作组织与各国际组织和专门机构，特别是世界卫生组织、国际输血学会、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和联合国人口基金协作，努力加强在该区域医疗卫生领域的合作，鼓励它们继续支持经济合作组织在医疗卫生领域的各项活动；

28. 注意到经济合作组织成员国易受自然灾害影响，并敦促联合国有关机关和机构，包括联合国减少灾害风险办公室、秘书处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考虑在减少自然和人为灾害风险领域扩大与经济合作组织的合作，并考虑为该组织在该区域自然灾害风险管理领域的活动提供技术和财政支持，包括最近制定旨在在该区域落实《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⁸ 的《经济合作组织减少灾害风险区域框架》，并邀请相关国际组织和金融机构协助实施该区域框架；

29. 重点指出高质量的统计数据作为落实发展目标的一个工具具有重要作用，经济合作组织和秘书处经济和社会事务部统计司今后务必在这方面开展合作并发展伙伴关系，并鼓励该司酌情考虑在统计领域向该组织提供技术和财政支持；

30. 赞赏经济合作组织与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共同合作，于 2016 年 7 月 24 日至 28 日在德黑兰举办国别统计数据库培训班，将此作为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在经济合作组织区域协助执行和制定国别统计框架项目第二阶段的一部分；

31. 又赞赏经济合作组织作出努力并开展活动，编制和传播与毒品有关的数据，以及为提高成员国相关缉毒部队和机构的官员的技术和专业知识和专业知识举办各种讲习班和培训班，并鼓励联合国机构和捐助界，例如欧洲联盟委员会和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向该组织打击涉毒犯罪和其他相关犯罪的努力提供技术和财政援助；

32. 确认经济合作组织成员国正在努力加强区域合作，打击毒品和有组织犯罪，包括设立一个警方机制、一个区域司法/法律合作机制和经济合作组织反腐败机构和监察员区域合作中心，并邀请联合国系统相关组织和其他国际组织，其中包括国际刑事警察组织(国际刑警组织)和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向这些努力提供协助和支持；

33. 赞赏经济合作组织对阿富汗重建和发展作出贡献，赞扬该组织对各项阿富汗问题区域和国际举措的积极参与和建设性贡献，特别赞赏该组织支持 2010

⁸ 第 69/283 号决议，附件二。

年 7 月 19 日区域机构会议所设立的区域论坛秘书长高级别核心小组、阿富汗问题区域经济合作会议和关于加强区域安全与合作实现阿富汗安全稳定的伊斯坦布尔进程，⁹ 并邀请相关联合国机构和其他国际组织协助经济合作组织执行在杜尚别举行的该组织第二十三次部长理事会会议所通过的《阿富汗宣传方案》，以期协助阿富汗努力实现稳定、重建、经济增长和可持续发展；

34. 赞赏地注意到经济合作组织的文化学会、科学基金会和教育学会作为该组织的专门机构，为促进其成员国在文化、科学和教育领域的区域合作开展活动，并鼓励联合国系统有关专门机构，特别是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在其任务规定和现有资源的范围内与这些机构开展合作，以制定和执行适当项目，促进该区域的科学与教育；

35. 确认经济合作组织议会大会在加强该区域的多层面区域合作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36.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七十五届会议提交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37. 决定在大会第七十五届会议临时议程题为“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的合作”的项目下列入题为“联合国同经济合作组织的合作”的分项。

2019 年 7 月 25 日
第 101 次全体会议

⁹ [A/66/601-S/2011/767](#)，附件。